

##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拟分别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和 3 亿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公司拟同意其向上述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方案，拟同意为其申请综合授信方案提供保证担保，并授权董事长在不超过上述授权范围内签署相关协议，超出授权额度范围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另行履行决策程序。

本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科学院南路 2 号融科资讯中心 C 座北楼 17 层 12-13

法定代表人：周侠

注册资本：99,398.9994 万元

营业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企业管理；物业管理；施工总承包；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计划担保总额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尚需银行或相关机构审核同意，协议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公司授权董事长在不超过上述授权范围内签署为上述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的协议或办理其他有关手续，超出授权额度范围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另行履行决策程序。

###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资产状况良好，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为其提供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公司为其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支持将有利于其业务的良性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为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有利于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有助于其进一步扩大营销规模，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采取了有效监控措施，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为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15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尚未有对外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6 月 12 日